清代全史

第五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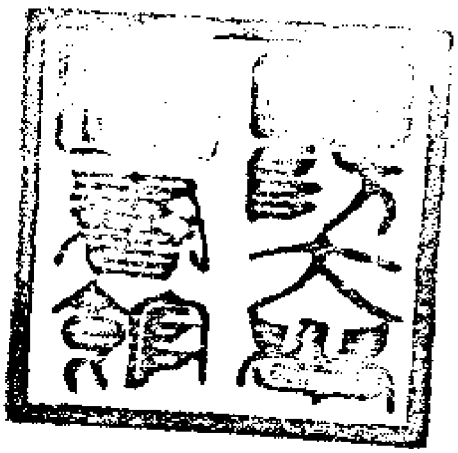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国防大学 2 063 7235 2

清代全史

第五卷

本卷主编 韦庆远 叶显恩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95年·沈阳

（辽）新登字1号

清代全史

Qingdai Quanshi

·第五卷·

韦庆远　叶显恩　主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　金城印刷厂印刷

字数：335,000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4 1/2　插页：5
印数：2,693—7,592
1991年10月第1版　　1995年2月第3次印刷

责任编辑：徐御　高虹　常晶　责任校对：孙东岩　刘涛
封面设计：赵多良　　版式设计：赵耀今

ISBN　7—205—01724—6/K·182

定价：17.60元

前　言

为了促进清史研究的繁荣和发展，早在60年代初便酝酿组织全国力量，编写一部大型清史。由于十年动乱被迫中止。十年动乱结束不久，这项工作又提到了议事日程。但由于前辈学者有的已经去世，有的年迈体弱，这项工作便落在我们这一代人的肩上。某种意义上说，我们是在完成前辈未竟之业。

1983年以前，曾设想组织全国各省市科研机关和高等院校的力量，编写一部1000万字左右的清史，并按这个设想拟订了规划。经过反复讨论，鉴于大量的清史资料特别是清代档案正在整理，专题研究还不够深入，修纂大型清史的条件还不具备，这个规划一时难以实现。

1983年在长沙史学规划会议上，重新讨论了清史编纂规划。这个规划的要点是，自1983年起，到1990年，即第七个五年计划的最后一年，以8年的时间，完成一部十卷本的《清代全史》（当时暂名为《清代通史》）和大约20卷的《清代人物传稿》。

《清代全史》由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会资助研究经费。书中的观点，是我们探索性的学术见解。编撰人员完全是自愿结合。项目负责人邀请一些朋友，分别担任各卷主编，再由各卷主编聘请学术界同仁组成该卷的编写小组。第一卷主编李洵、薛虹，第二卷主编王戎笙，第三卷主编郭松义，第四卷主编王戎笙，第五卷主编韦庆远、叶显恩，第六卷主编喻松青、张小林，第七卷主编龙盛运，第八卷主编宓汝成，第九卷主编徐凯、董守义，第十卷主编刘克祥。

本书不设总主编，采取分卷主编负责制。这是一个尝试。目的在于充分发扬学术民主，有利于发挥撰稿人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持不同学术观点的人可以心情舒畅地一道工作。为保证本书具有较高学术水平，我们经常举行分卷主编会议，除了讨论工作中的问题外，主要是讨论重要学术问题。例如，清朝前期的历史地位，清朝面临的国际形势以及清政府应付这种新形势的能力，清政府的民族政策及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发展，各地区经济发展的不平衡与边疆地区的开发，中国沦为半殖民地社会后所具有的政治、经济、思想、文化等方面的种种特征，这些问题在分卷主编会议上都交换过意见。我们的写作过程，是互相学习、互相砥砺的过程，也是全书在重大理论上保持完整体系的过程。

我们的目标是编撰一部反映现阶段我国清史研究水平的学术专著。因此，我们力求放眼世界，注意信息，集思广益，博采众长，吸取海内外学者的研究成果。“学如积薪”，我们力争有所前进，有所创新，有所突破。

在写作过程中，我们得到许多研究机构、高等院校以及海外同行们以各种形式给予的支持和帮助。尤其是以出版《清史研究丛书》享有盛誉的辽宁人民出版社热心地接受本书的出版，并慷慨地给予出版资助。该社的袁闾琨编审、徐彻副编审、高虹编辑，为这部书的出版尽了很大的努力。对此，我们由衷地感谢。我们学识有限，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希望海内外的朋友不吝指教。

王戎笙

1990年7月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本书为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历史学科重点项目，由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会资助研究经费，由辽宁人民出版社资助出版。

项目负责人 王戎笙

本卷主编 韦庆远　叶显恩

本卷撰稿人 （以姓氏笔画为序）

韦庆远　邓开颂

叶显恩　刘志伟

李克毅　陈支平

陈春声　吴奇衍

杨国祯　罗一星

黄启臣　章文钦

谭式玫　戴　和

目　　录

前言
绪论…… 1
第一章　社会生产的发展与劳动产品
　　商品化程度的提高…… 28
　第一节　社会生产的发展…… 28
　第二节　社会生产的组织形式…… 57
　第三节　劳动产品商品化程度的
　　提高与新生产关系的萌芽…… 83
第二章　商品交换的形式与内容…… 120
　第一节　市场中心的等级与功能…… 120
　第二节　商品的长途贩运…… 152
　第三节　货币金融与物价…… 169
　第四节　商人与商业资本…… 207
第三章　对外贸易与对外关系…… 242
　第一节　雍乾时期中国与外部世界的关系…… 242
　第二节　开海贸易与“独口通商”…… 279
第四章　政府对社会经济活动的控制…… 309
　第一节　官营经济…… 309
　第二节　赋税制度的整顿与改革…… 347
　第三节　乾隆后期政府对社会控制能力
　　的削弱…… 393
第五章　基层社会组织与乡绅…… 418

第一节 社会基层组织的变化…… 418
第二节 乡绅与基层社会控制…… 437
后记…… 456

绪　论

清代的康、雍、乾三朝，历来被史家津津乐道，称颂之为"康雍乾盛世"。在这一历史时期内，社会经济发展的趋势是：康熙中后期（从康熙二十二年至六十一年，1683—1722年）为"盛世"的起步和奠基期，雍正和乾隆的前中期则是它的继续发展和巅峰期，乾隆后期（乾隆四十年，1775年以后），盛世已陷入停滞，并渐露衰微的迹象。本卷力图论述雍正、乾隆年间（1723—1795年）社会经济的结构性变迁及其在中国历史上的地位与特点。

一

雍正、乾隆时期，社会经济的变迁最引人注目的是人口的急剧增加和土地垦辟的显著扩大。

在以劳动力为社会生产力的主要标志和以土地为基本生产资料的传统社会，人口和耕地面积急剧的、大幅度的增长是社会经济繁荣的主要标志。

根据何炳棣教授的估计，明代万历中期（1600年左右），我国的人口约为1.5亿人①。明末农民起义后的顺治初年，估约1亿人。就是说经过明末的大战乱，人口减少约三分之

① Ping—ti Ho, Studies on the Population of China, 1368—1953.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1959. Chap 2.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一①。到了康雍之际，经过半个多世纪的恢复，人口已大体达到明万历中期的额数。尽管经历半个多世纪，人口才得到基本复原，但时人不察，只觉得这期间的人口繁衍迅速。当时的人口与土地的比例不仅没有失调，而且由于人口的恢复，为边陲地区和山区的开发提供了劳动力。然而，康熙、雍正二帝目击人口急剧繁衍的现象，已引起深切的关注。康熙五十三年（1714年），康熙帝说：

"条奏官员每以垦田积谷为言，伊等不识时务。今人民蕃庶，食众田寡，地尽耕种，此外更有何应垦之田为积谷之计耶？"②

雍正帝即位的次年（1724年），在一道对各省督抚的谕旨中也说：

"国家休养生息，数十年来，户口日繁，而土田只有此数，非率天下农民竭力耕种，兼收倍获，欲家室盈宁必不可得。"③

雍正帝即使明知"土田只有此数"，但仍思尽可能挖掘其潜力。他嗣位以后，曾大力采取奖励开垦的政策，对新开垦荒地为田优免赋税，并以此作为评估地方各级官吏治绩优劣的标准之一。雍正帝奖励开垦政策的执行效果不一，既确实恢复了一些抛荒田地的生产，也新垦拓了一些边远贫瘠土地，但由于官吏们为取宠迎合，也存在不少虚夸扰民之处，我们在此不作

① 17世纪出现过一次全球性的危机。这次危机一部分是由于气候方面的原因，当时全球各地的平均气温普遍下降2—3℃，被一些史学家称为"路易十四小冰期"。有人认为1605—1655年，中国人口减少了35%，这与欧洲各国人口减少的幅度大致相同。见魏斐德：《关于中国史研究的几个问题》，《广东社会科学》1985年第二期，第111—112页。

② 《清圣祖实录》卷259，康熙五十三年六月丙子。

③ 《清世宗实录》卷16，雍正二年二月癸丑。

深论。但从此一措施中，也可看到他对人口过速繁衍，民食不继的特别焦灼。

康雍父子由于人口的压力而产生的忧患感溢于言表。康熙帝甚至为了摸清人口的底细，于康熙五十一年（1712年）降旨说，

“各省督抚奏：编审人丁数目，并未将加增之数尽行开报。今海内承平已久，户口日繁，若按见在人丁加征钱粮，实有不可。人丁虽增，地亩并未加广。应令直省督抚，将见今钱粮册内有名丁数，勿增勿减，永为定额。其自后所生人丁，不必征收钱粮。编审时，止将增加实数察明，另造清册奏报。朕凡巡幸地方，所至询问，一户或有五六丁，止一人交纳钱粮，或九丁十丁，亦止二三人交纳钱粮。……前云南、贵州、广西、四川等省，遭叛逆之变。地方残坏，田亩抛荒，不堪见闻。自平定以来，人民渐增，开垦无遗。或沙石堆积，难于耕种者，亦间有之。而山谷崎岖之地，已无弃土，尽皆耕种矣。由此观之，民之生齿实繁。朕故欲知人丁之实数，不在加征钱粮也。……直隶各省督抚及有司，自编审人丁时，不将实数开明具报者，特恐加征钱粮，是以隐匿不具实奏闻。”①

从这段谕旨中可以看出，康熙帝根据躬临视察的情况，认为官方编审的人丁和实际数额相去甚远。之所以隐匿不报，是“恐加征钱粮”。因此，从康熙五十一年实施的“盛世滋生人丁永不加赋”，是为了取得人口和丁（按16—59岁属丁）的实数。但是，“恐加征钱粮”的心理，不是一纸谕旨所能消除的。据奏报，从康熙五十年（1711年）人丁24,621,324人至六十一年（1722年）的十一年间，人口增至25,763,498人，仅增加了

① 《东华录》康熙朝，康熙五十一年二月乙亥。

1,142,174人。显然，这一数字较之于人口实际数仍相去甚远，只不过表示了为取得人口实数，康熙帝用心之良苦罢了。实际上，此时的人口当已达明万历中期的额数。这里应当指出，康熙帝出自对人口快速蕃衍的忧虑而企图用实施“盛世滋生人丁永不加赋”的政策，来摸清人口的实数。然而，其目的没有达到，客观上反而鼓励了人口的增殖。这是康熙帝始料不及的。

据官方的统计，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人口数已突破二亿大关，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更突破了三亿大关。这是中国人口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数字。

人口如此迅速繁衍，其原因是多方面的。有国家政权体制及其实施的政策等政治因素，也有社会和经济方面的因素。我们知道，新建立的清王朝在恢复社会的各方面正常运转过程中，所采取的措施同前朝明代大同小异，耗费的时间却多了一倍。继康熙之后的雍、乾两帝都是历史上精明能干的封建帝皇，富有进取精神，单从雍正帝一丝不苟、卷帙浩繁的朱批谕旨，就可看出他履行皇帝职责之认真。除雍正帝外，康熙帝和乾隆帝祖孙俩寿命皆长，在位时间分别达61年和60年，使其政策能够保持连续性的实施，因而也就保持了社会的长期稳定。这就为人口得以平稳增殖提供了前提。又如前述的康熙五十一年实行“盛世滋生人丁永不加赋”的政策，以及雍正年间推行的“摊丁入地”，取消人头税的政策，客观上都助长了人口的繁衍。尤为重要的是，小农经济结构历来就是鼓励增殖人口的机制，而且是深层长期起作用的因素。持久的社会安定，使这一机制得到充分的发挥。又如通过开发山区及边区扩大耕地面积，农业生产集约化的提高，高产作物如玉米、番薯等的广泛推广种植，工农业产品商品化的增进，等等。加之1680至1820

年，是世界性气温回升的长波，使农业生产能够保持平稳的发展。这些都使物质资料供应有可能养育更多的人口。要言之，因政治、经济和社会各种因素以及自然气候等因素的相互结合，交相作用而出现一个持续一个世纪的经济繁荣和政治开明的在中国历史上仅见的“盛世”，是人口得以突破二亿，乃至三亿大关的原因。

人本身的生产和物质资料生产，在传统社会是互为条件，互相渗透，互相制约的。两者之间必须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人类社会才能协调地发展。一旦失调，就会给社会带来危机。作为物质资料生产的主要对象的耕地，雍乾期间其增长的情况如何呢？它与同期人口的增长速度相比较是否协调呢？现根据官方的记载，将雍正二年至乾隆四十九年（1724—1784年）耕地与人口的变动比较统计如表1—1。

表1—1.　雍乾时期耕地与人口的变动比较统计

年　分	全国入册耕地面积（顷）	指数	全国在册人口数	指数	每人平均耕地数（亩）
雍正二年（1724年）	7,236,327	100	25,510,115〔150,000,000〕	100	28.04〔4.82〕
乾隆十八年（1753年）	7,352,218	102	183,678,259	720〔122〕	4
乾隆三十一年（1766年）	7,807,290〔9,800,000〕	108〔135〕	208,095,796	816〔139〕	3.75〔4.71〕
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	7,605,694〔9,800,000〕	105〔135〕	286,321,307	1122〔191〕	2.65〔3.42〕

资料来源：孙毓棠、张寄谦：《清代的垦田与丁口记录》，《清史论丛》第1辑110—120页，中华书局，1979年。备注：括弧〔　〕内数字系修正数。

表1—1中的田亩统计数，我们只能视之为官府所掌握的

耕地纳税单位数字。基于度量衡制度的混乱，田地山 圹 河 荡折算弊病繁多。而且多用目测估算，未曾作过严格的测量，欺隐漏报也在所难免。官方所掌握的这些数字与实际数有出入是不言而喻的。但是，这些统计数的消长尚能大体反映出增减的趋势。人口或人丁的统计数与田亩数一样，本来是一项官方用以征税徭的依据，有的则径作纳税的单位。但到乾隆年间，特别是乾隆中期以后，所作的统计数却相对地是比较接近实际的，这是因为推行摊丁入地之后，事实证明既已不把人丁作征税依据，官民人等也就毋须隐瞒了。

正因为官方统计数之不确实，学者们根据各自的理由作出种种的修正数。我们认为康熙末年，人口已恢复到万历中期的额数。表 1—1 中雍正二年人口的修正数即来自于何炳棣教授对万历中期的估计数。乾隆三十一年（1766年）田 亩 的 修 正数，则来自珀金斯：《中国农 业 的 发 展，1368—1968年》一书①。如果这两个估计数基本符合事实的话，那么，从雍正二年（1724年）至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的60年间耕地面积约增加了35%；而人口在同一时期却增加了91%。耕地面积保持平稳上升的趋势，而人口却是急剧的增长。因此，人均耕地面积也从4.82亩降至3.42亩。

我们知道，乾隆年间，边陲地区如东北、东南沿海大小岛屿，以及云贵地区，西北地区的新疆和甘肃河西等均有了程度不同的开发。乾隆中叶以后又着重开 发 内 地 的山地和丘陵地带。许多山头地角，乃至硗瘠之地也被垦辟了。但尽管如此，仍跟不上人口繁衍的速度。

① 珀金斯：《中国农业的发展，1368—1968年》310—313页，上海译文出版社，1984年版。

耕地与人口比例的失调，我们从乾隆年间粮食的短缺，粮价的上升就可看出来。根据王业键、黄国枢先生的研究，粮食的短缺，主要发生在经济发达、人口密集的沿海地区。沿海各省除辽东和山东外，从北方的直隶省一直至南端的广东省这一狭长地带是当时的缺粮区。内地的湖北和山西也是缺粮区，余粮区为安徽、江西、湖南、四川、广西、陕西、河南、山东和东北地区。其余的则系自给自足区（详图1—1）①。这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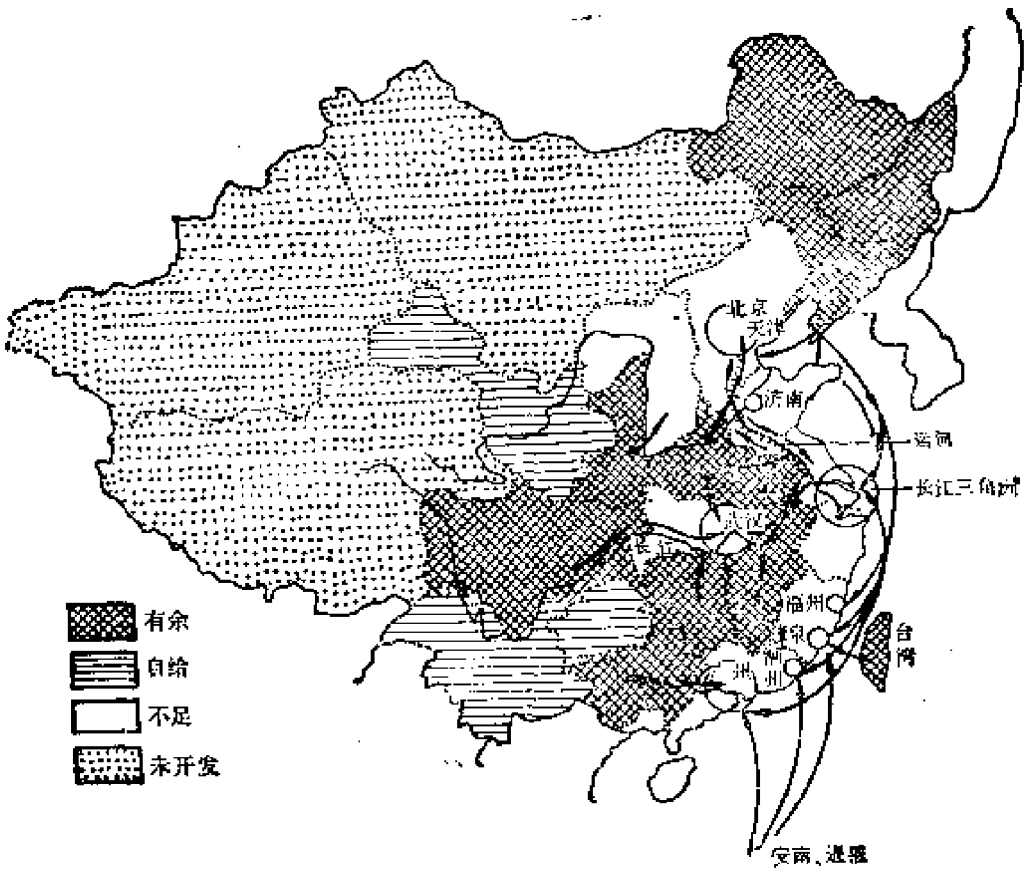


图1—1　雍乾时期粮食供需情况

资料来源：王业键、黄国枢：《十八世纪中国粮食供需的考察》，载于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编《近代中国农村经济史论文集》，1989年12月版。

① 王业键、黄国枢：《十八世纪中国粮食供需的考察》，载于《近代中国农村经济史论文集》271—289页，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89年版。

由于各地区的自然资源与人口密度之差异所造成的。调节粮食盈绌的交通运输线，主要靠长江、运河和沿海航线三条水路。这三条航线与其相连结的河流、湖泊，组成水路运输网络。汉口、广州等大埠成为米粮贸易中心。据吴承明先生的估计，通过长途贩运的粮食已达3000万石（合45亿斤）以上①。基于粮食短缺，仅就国内粮食作盈绌的调济已感不足。清王朝一方面严禁粮食出口，对外出贸易的商船所带食用的米粮数量也有严格限制；另一方面，采取奖励外洋米谷进口的措施，输入洋米可免进口税，后来又不断提高对运米洋船的优惠条件。甚至对运进一定数量以上米粮的中国商人，可奏请议叙，给予不同的官衔。这种奖励运入洋米的作法，表明朝廷对需求进口粮食之迫切心情。另外，我们从乾隆五十年（1785年）和五十一年（1786年）间，朝廷所作的声势巨大、范围广阔的“劝种”番薯，推广高产作物的活动，也可窥见当道者对解决粮食问题的苦心孤诣。

粮食紧缺，当然是人口压力的直接反应，但还应看到，乾隆朝人口如此急剧增殖给社会所带来的影响是广泛而深远的。它为尔后社会的危机埋下了根子。嘉庆年间大规模的白莲教起义和太平天国农民大起义，虽不能仅仅归结为人口的原因，但它不失为一个在深层起作用的历史因素。

二

中国传统社会和经济发展到高度成熟，是雍乾时期令人瞩目的成就。

雍乾时期的社会结构，呈现出多层次的复杂的多元关系。

① 吴承明：《中国资本主义与国内市场》，第259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版。

从阶级关系看，即依然表现为地主与农民的对立，但彼此的关系已较前有所变化；出现了严格的隶属关系向单纯的纳租关系转变的趋势，人身依附关系日益削弱。地权也从地主的单独垄断演化成所有权与使用权的分离；一些佃农所享有的使用权，实际是分割到的部分土地所有权，即所谓"田面权"；身份和经济的相对独立性，使佃农支配自己产品的余地扩大了。从社会组织看，国家政权势力企图渗透农村基层社会的里甲制（后改为保甲制）的作用，日渐为宗法制所取代。既有姓氏与村庄合一的宗族组织，又有以神庙祭祀圈为范围的社区组织。宗族制本来是贵族及官僚阶层的社会组织，经宋代程朱理学的改铸才庶民化，并日渐普及民间。雍乾年间尤其是宗族组织普及化的时期。值得注意的是，在东南沿海地区出现了"泛家族主义"的历史演变。有同姓不同宗者，采取"虚立名号"，联宗通谱的办法，以建立共同的宗祧继承关系。更甚者，一些居住相邻近的单寒姓氏，竟以抽签或占卜的方式来确定共同的姓氏，并虚拟共同的祖先，合同组成一宗族。闽粤地区的宗族组织，多有分家提留族产的规定。代代提留，族产愈积愈大。族产丰厚者，演变为以营利为目标的经济实体。

从上可见，宗族组织，已从血缘纽带，演化成以地缘为纽带，进而演化为以经济利益为纽带。大凡以血缘关系为主要纽带的宗族，属继承式宗族；以地缘关系为纽带者，属依附式宗族；以经济利益为纽带者属合同式宗族。在依附式宗族中，弱房依附于强房，或弱姓依附于强姓；合同式宗族的特征是族人各有一定份额的股分所有权，并以合同的形式确认各自的权利和义务①。以鬼神祭祀圈为范围组成的社区共同体则由族绅和

① 参见郑振满：《明清福建家族与社会变迁》，厦门大学1988年博士学位论文，未刊稿。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